

证券代码：872375

证券简称：爱特安为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张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董事因个人原因辞职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选举新任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驰，男，满族，1988年8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；本科学历；2013年3月毕业于南京陆军指挥学院法律专业。2013年2月至2013年5月，就职于北京窝窝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任销售经理；2013年6月至2014年4月，就职于泰斗投资有限公司，任销售主管；2014年5月至2015年6月，就职于北京珍妮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，任采销经理；2015年7月至2019年3月，就职于北京珍妮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，任采销部总监；2019年4月至2020年9月，就职于一指遥（天津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任电商事业部经理；2020年10月至2021年6月，就职于北京圣泽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，任采购部经理；2021年7月至2022年5月，就职于圣泽（天津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，任采购部经理；2022年6月至今，就职于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

司北京分公司，任产品研发部代理总监；2023年3月至今，就职于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监事；2023年6月12日向公司监事会提交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28日